

高雄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

第一級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 9 次工作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4 月 16 日下午 2 時至 3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消防局 7 樓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席：李副市長四川

記錄：陳建南

肆、出席單位與人員：(詳如簽到單)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疫情總覽暨規劃報告：(節略)

一、截至 4 月 16 日上午 10 時止，全球總計有 2,059,582 例確診個案，其中 133,138 例死亡，受影響國家數 184 個；國內目前確診 395 例，死亡 6 例。高雄市確診 30 例，皆為境外移入。

二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表示，自 4 月 18 日零時起，入境民眾過去 14 天如有歐洲、美洲地區旅遊史，若同住者有 65 歲(含)以上長者、6 歲(含)以下幼童、慢性疾病患者(如心血管疾病、糖尿病或肺部疾病等)、無專用房間(含專用衛浴設備)者，入境後應入住防疫旅館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各類室內場館、社區活動中心、校園場域延長關閉期限。

運發局：各類運動場館建議維持暫不對外開放。

社會局：社區據點變更服務方式

民政局：視疫情發展，如情況許可，盡量朝開放活動中心開放為主，以利市民有活動空間可運用。

文化局：配合疫情發展，目前各場館仍建議維持關閉。

教育局：考量校園防疫及學生安全，本市各級學校延長關閉期限至本學期結束，並視疫情發展修正。

衛生局：建議延長 2 週觀察期，如疫情趨緩、社區傳播風險降低，可再隨時調整。

主席指示：

1、本案通過，請提下週應變會議裁示。

2、各類公共場域原訂 5 月 3 日關閉期限延長兩週至 5 月 17 日，若關閉期限比 5 月 17 日更久(如本市各級學校)，則以各局處規劃為主，後續視疫情狀況機動修正。

提案二：五一連續假期加強防疫措施。

主席指示：

- 1、照案通過，請提下週應變會議裁示。
- 2、請交通局於五一連續假期間，透過公車跑馬燈宣導民眾勿前往人潮聚集景點。
- 3、請經發局和觀光局列出本市在連假期間可能出現大量人潮的景點、夜市等熱點，由轄區派出所和區公所即時監控，連假期間如確實出現大量人潮聚集，立即進行社交距離等宣導，並透過各類對外管道發布訊息請民眾勿再前往該熱點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主席綜合指示事項：

- 一、各類公共場域原訂5月3日關閉期限延長兩週至5月17日，若關閉期限比5月17日更久(如本市各級學校)，則以各局處規劃為主，後續視疫情狀況機動修正，請提下週應變會議裁示。
- 二、請交通局於五一連續假期間，透過公車跑馬燈宣導民眾勿前往人潮聚集景點。
- 三、請經發局和觀光局列出本市在連假期間可能出現大量人潮的景點、夜市等熱點，由轄區派出所和區公所組成機動小組即時監控，連假期間如出現大量人潮聚集，立即進行社交距離宣導，並透過各類管道對外發布訊息，請民眾勿再前往該熱點，本案請提下週應變會議裁示。

拾、散會：下午3時10分。